

越秀区十七届人大五次

会议文件（9）

关于广州市越秀区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2 月 26 日在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局局长 胥岩

各位代表：

受越秀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越秀区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是“大干十二年，再造新广州”的开局之年。我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广州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1312”思路举措，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把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作为新时代财政工作的

主线，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围绕“开源”“降本”“提质”“增效”，统筹抓好财政收支工作，加大力度开源挖潜，强化财政资源统筹，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切实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推动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以财政的“稳”“进”“立”为全区发展多打粮食多作贡献，区第十七届人大第四次会议批准的预算和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批准的预算调整方案执行情况良好。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按现行财政体制，2024年区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596,351万元，可比增长13.2%，完成年度调整预算计划的102.8%。其中：税收收入398,100万元，占比66.8%，非税收入198,251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992,182万元，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17,000万元，调入资金2,348万元，上年结转10,567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9,000万元后，总收入1,647,448万元。

2024年区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1,342,877万元，下降2.4%，完成年度调整预算计划的100.7%。加上上解支出220,622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7,374万元后，总支出1,630,873万元。年终结转16,575万元（上述数字以市财政局决算批复为准）。主要执行情况如下：

1.大力挖潜，财政收入再创新高。2024年，我区主动作为，克服税收增长承压、去年同期高基数等多重压力因素，

通过财政调度、部门协同，紧盯节点、抓早抓小，自年初起竭尽全力挖潜促收，非税收入拉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连续八个月保持双位数正增长，全年实现收入 59.64 亿元，创出历史最高水平。

2.有保有压，财政支出平稳发力。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用足用好一般债、专项债、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政策资金，财政支出规模保持一定强度，财政支出结构持续优化；牢固树立习惯过紧日子思想，集中财力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支出，民生类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近八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 12,165 万元，增长 294.5%，完成年度调整预算计划的 109.8%。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58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3,042 万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8,765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3,90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7,538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70,000 万元后，总收入 113,607 万元。

2024 年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 100,213 万元，增长 39.2%，完成年度调整预算计划的 98.4%。加上调出资金 716 万元后，总支出 100,929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12,678 万元（上述数字以市财政局决算批复为准）。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 1,812 万元，增长

70.8%，完成年度预算计划的 93.1%，收入主要来源于国有企业上缴利润及股利、股息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722 万元，上年结转 913 万元后，总收入 3,447 万元。

2024 年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支出 1,160 万元，增长 4.7%，完成年度预算计划的 103.7%，加上调出补充一般公共预算 1,632 万元后，总支出 2,792 万元。年终结转 655 万元（上述数字以市财政局决算批复为准）。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由市统一编制，区没有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

（五）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区财政专户本级收入 6,73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计划的 105.3%，下降 1.2%，收入主要来源于教育类行政事业性收费。加上上年结余 4,504 万元后，总收入 11,240 万元。

2024 年区财政专户本级支出 6,13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计划的 95.9%，下降 42.5%，年终结余 5,104 万元。

（六）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4 年，我区高度重视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工作，持续完善债券管理制度，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推进各领域风险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总体稳定可控。

1. 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2024 年我区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及专项债务限额 87,000 万元，累计限额 510,423 万元；截至 2024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510,423 万元，未超过市

下达的限额，债务风险可控。

2.新增债券情况。2024 年市下达我区广东省新增一般债券转贷资金 17,000 万元，安排用于广州市越秀区旧城改造项目。下达我区广东省新增专项债券转贷资金 70,000 万元，安排用于越秀区城市基础设施整体提升工程、越秀区公共卫生领域补短板项目、越秀区公共卫生领域补短板项目（二期）、越秀区城市更新改造补短板项目、越秀区城市更新改造补短板项目（二期）、花果山超高清视频产业特色小镇整体改造提升工程、广州市正骨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海上丝绸之路”·印象越秀国家 AAAA 旅游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24 年上述债券资金已全部支出完毕。

3.还本付息情况。2024 年政府债券付息支出 14,361 万元，资金来源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3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031 万元。我区政府债券均未到期，无还本支出。

（七）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支出成效。

2024 年，我区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1312”思路举措，实施激活、优化、疏解三大策略，积极应对财政“紧平衡”形势，主动作为攻坚克难，加强资金资源统筹，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持续加大重点领域补短板力度，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稳中向好。

1.坚持民生支出优先顺序，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一是社会保障精准有力。2024 年民生保障支出 358,021

万元，主要用于推动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全年举办线上线下招聘会 207 场，提供就业岗位超 13.25 万个，新增城镇就业 30019 人。为各类困难群众发放各类社会救助资金 1.85 亿元。推进长者饭堂提质增效，全年助餐配餐服务 100.5 万人次，同比增长 82.7%。六榕街、人民街、东山街颐康中心获评全市十佳引领性颐康中心，数量全市第一。启动儿童福利“四进”关爱服务，全年累计服务未成年人超过 2 万人次。我区养老服务、未成年人保护获得广州市 2023 年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单位督查激励，分别是连续第四年和第二年获督查激励，是全市唯一获此殊荣的区。

二是教育高质量发展基础夯实。2024 年教育支出 354,14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深化教育综合改革，高标准推进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全国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区、全国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提升示范区、教育部“基于教学改革、融合信息技术的新型教与学模式”实验区等的创建和建设，构建高质量的教育发展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推动教育资源扩容提质，通过支持内部挖潜和新改扩建项目，新增 2867 个基础教育优质学位。成功入选全国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区（全市唯一）、2025 年广东省基础教育课程教学改革深化行动示范区（全市唯一）、广东省中小学智慧教育应用示范区，顺利通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省级督导评估。升级迭代“669”学区化集团化办学格

局，推动部分区属教育集团扩增成员校、组建首批3个小学学段品牌教育集团，探索“一区连多地”的集团化办学模式，将增城区3所小学、3所中学分别纳入区属教育集团成员校管理。保障教育“双减”投入，助力优化课后托管服务，巩固“双减”成效。

三是基层医疗服务做优做强。2024年卫生事业支出179,343万元，主要用于推动基层医疗服务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能力。落实促进家庭发展，优生优育各项政策，建成18个街道普惠托育园，在全省率先实现“一街一家园、一街一小屋”全覆盖。推动“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和社区医院建设，新增创建社区医院3家，累计8家，全区占比44%，位居全市首位。积极争取专项债券资金支持正骨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持续补齐公共卫生短板，近三年新增医疗卫生业务用房1.25万平方米，改造7.2万平方米，医疗信息化水平显著提高。持续深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益一类投入 公益二类管理”改革，以财政激励政策撬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群众的积极性，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推动公共卫生服务高质量发展，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满意度。

2.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增强重点领域保障能力。

一是城市更新有序开展。2024年城市品质提升支出89,932万元，主要用于推动城中村改造、老旧小区等城市基础设施整体提升、河涌流域系统性功能治理等。瑶台村改造项目首开区如期实现全面施工，并同步启动沙涌南村的村民

住宅征拆补偿工作，越秀区城中村改造按下“快进键”。提升越秀山体育场、省体育场、二沙岛省体育馆等周边环境品质，打造精致场馆、精致赛区、精致街区。开展 18 个老旧小区品质提升项目，惠及约 7 万户居民、2500 栋老旧房屋，完成既有住宅加装电梯 217 台，以“绣花功夫”推进背街小巷整治再深化，完成 15 座居住区周边垃圾收集站环境卫生综合治理。加快推进水环境治理，全年新建污水管网 9.58 公里、雨水管网 8.33 公里，已完成市河长 4 号令排水单元达标创建 19.56 平方公里，达标率 90.77%。稳步推进低效用地盘活，推动广大路及广州大道中等两宗地块顺利出让。

二是社会环境平安和谐。2024 年维护全区安全稳定支出 178,217 万元，主要用于政法应急消防等队伍建设、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防灾减灾应急管理、推进专业技术装备更新换代、和谐社会巩固提升等。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全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同比下降 20%，并保持在全市各区最低位；未发生自然灾害人员伤亡事件及重大财产损失，成功应对近十年最强 4 月降水。治安状况延续“两降三升四零”良好态势，全区 110 案件类警情同比下降 20.5%，电信网络诈骗综合打击成效全市第一，禁毒打击效能全市名列前茅，全区亡人交通事故宗数及死亡人数全市最少。

三是文体事业蓬勃发展。2024 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事业支出 17,165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文物保护利用重点工程、

深化岭南文化“双创”工程、推进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精心培育文化活动品牌、推进文化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等。扎实推进周恩来同志主持的中共两广区委军委旧址三期等建设项目，完成文德楼陈列布展、场景复原并对外开放试运营。大力推进“海上丝绸之路”·印象越秀国家 AAAA 旅游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多渠道争取资金保障。以广府文化为纽带推动文商旅融合发展，2024 广府庙会 7 天带动北京路商圈全量客流达 438 万人次，营收超 3.8 亿元。策划举办 2024 年越秀区海丝文旅周系列活动，线上线下共吸引逾 300 万人参与，为城区高质量发展增添“人文韧性”。越秀区博物馆获评国家二级博物馆，为全市首批获评国家二级馆的区级博物馆。

3.坚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力支持稳增长促发展。

2024 年科技、商业服务业、金融支出 18,460 万元，主要用于促消费扩投资、狠抓重点项目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提升创新街区集聚效应、打造优质营商环境。紧扣政策机遇，多方向争取增发国债、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新增政府债券等各类资金，接续保障水环境治理、城市品质提升、教育基础设施改造、产业园区建设等项目。激发消费市场活力，打好消费提振“主动仗”，举办以旧换新“四进”活动等促消费活动超 90 场次，所有品类以旧换新销售额超 20 亿元，启动北京路美食区美团直播舱，打响“食在广州 尝来越秀”品牌，越秀区上榜《中国县域旅游竞争力报告 2024》中国市辖区旅游综合竞争力百强区第 6 位，为广东省

唯一位列前十的区域。促进产业经济发展，举办 2024 年越秀区科技产业和园区高质量发展大会暨创新街区启动仪式等产业链交流活动近百场，推动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创新链、要素链等多链深度融合。花果山小镇提档升级、创新赛道，累计集聚超高清产业上下游企业超 200 家，小镇承载力和吸引力进一步提升。大模型与算法赋能服务中心揭牌成立，生命健康超算广州越秀分中心建设项目筹备运营。

4.坚持财政头等保障力度，稳步推进“百千万工程”。

围绕省、市、区“百千万工程”重点任务，紧扣“五大抓手”，制定印发资金要素保障工作要点，2024 年投入近 30 亿元发力护航“百千万工程”。坚持“项目为王”，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7 亿元全额支持“百千万工程”相关项目，进一步加快大小马站书院群、公房活化利用、正骨医院、海丝文化街区等重点项目推进。提升基层治理服务效能，安排基层治理有关经费超过 17 亿元，6 条街道在市“百千万工程”考评中获优秀等次，占全市 1/6，获市考核奖励资金 300 万元。做实做细省内横向帮扶协作和市域结对互促，拨付帮扶协作专项资金 35,693 万元，支援地区覆盖西藏、新疆、贵州、湛江、龙岩等地，越秀—遂溪对口帮扶协作工作经验在全市推广。谋划升级北京路“惠农集市 2.0”，打造辐射全省 21 个地市的农特产品展销阵地，获各级肯定。

（八）落实区人大决议及财政管理改革情况。

对区第十七届人大及其常委会审查批准的区级 2024 年预

算草案、预算调整方案和 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所提审议意见，区政府及财政部门高度重视，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以“二次创业、勇立潮头”的精气神，多措并举抓收入、优化支出保战略、强化管理提效能、防范风险兜底线，奋力开创财政国资工作新局面，切实将区人大审议意见要求落到实处。

1.全力稳增长，统筹资源挖潜力。

一是培植财源稳收入。进一步落实好国家延续实施的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确保各项税费优惠政策精准直达、效应充分释放。全力以赴稳住发展基本盘，完善税收增长的内生动力机制，不断加大优质税源项目的培育招引力度。强化财税运行跟踪分析，及时关注重点税源经营状况，一体化推进落实首席服务官和税源培植巩固制度。二是大力挖潜抓收入。以非税收入征管提质增效为主线，全力以赴做到应收尽收，通过统筹盘活各项资产资源、实施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改革、促成教育品牌合作、加大大案要案督办力度等方式，实现非税收入 19.83 亿元，同比增收 2.98 亿元，增长 17.7%，有力拉动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三是争取项目增收入。印发《主动对接上级财政政策资金助力越秀高质量发展工作机制》，努力用好中央、省、市财政政策空间，逐一梳理重点项目争资路径，指导各部门精准对接、规范申请、积极争取，力争更多上级政策资金在越秀落地见效，全年争取中央、省级竞争性分配资金共计 10.28 亿元（不含债券），同比增长 21.9%，争

取到新一轮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市对区政策倾斜。**四是**盘活资产促收入。充分发挥资产使用效益，全年督导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和国企闲置物业 112 处、面积 3.38 万平方米，闲置房产面积降至约 1%，追回欠租收入超 500 万元。推进国有资产盘活和社会资本的有效对接，探索利用市场化方式推进原云香楼等老旧房产更新提质，在增加财政收入的同时，为城市更新、街区活化注入更多强劲动力。

2.聚焦保重点，把牢支出腾财力。

一是坚守“三保”支出底线，年初“三保”支出预算编制根据国家、省定标准的支出需求足额编列、不留缺口，年中预算执行建立以“三保”事项为优先的库款保障制度，全年“三保”执行情况良好。**二是**纵深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创新运用“ABC”项目分类编审法，将支出项目需求进一步细化为三大类八小项，压实支出需求，分轻重缓急进行财政资金安排，优化有限的财政资源配置，有效增强预算统筹能力。**三是**始终绷紧过紧日子这根弦，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落实习惯过紧日子有关工作方案，在全区开展涵盖资产配置管理、政府采购、“三公”经费、民生保障等方面的部门自查和财政再审查，及时发现问题并推动整改落实。**四是**严把预算执行关口，按照“以收定支”原则组织开展全区各部门年初预算再审查，以最严标准再次逐项审核“三保”外项目支出安排的必要性和急需性，在年初预算极为刚性的情况下进一步压减支出 1 亿元、盘活调剂资金 1 亿元。**五是**推动公共服务创新共建，先行先试主动

探索公共文化设施社会化运营，根据东平大押、中共两广区委军委旧址、文德楼等文物不同特点，形成了“政府托管+企业运营”“政企注资+企业运营”等两种活化模式，撬动社会资本参与文物资产活化利用及后续运营，促进财政增收节支。六是以要素保障护航高质量发展，统筹优化财力配置，组合使用一般债券、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以及税费优惠、财政补助等政策工具，紧扣越秀区激活、优化、疏解三大策略，结合区位优势以及中心城区做好“三个服务”的特点，将更多的财政资源投向教育医疗、城市更新、文化示范、园区建设等重点项目，加力实施“两新”“两重”，支持“百千万工程”，拉动区域经济，完善公共服务。

3.实干求突破，强化管理提效能。

一是积极探索推动行政事业单位会计集中核算，以财政管理精细化推动降本增效，梳理规模较小、业务单一的单位纳入区机关事务局集中核算范围，创新管理方式、节约行政运行成本；探索对资金量大、下属单位多、业务较为统一的部门实行部门内各单位的会计集中核算，提高会计核算质量，有效发挥会计监督作用。二是深度参与基层绩效核心指标体系建设试点工作，在市财政部门指导下，会同相关街道开展研究，形成涵盖党建、经济、民生、生态、规划、管理等 10 方面共 158 个三级指标的绩效评价体系，作为预算安排、项目调整和财政重点绩效运行监控评价的重要依据，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更具深度和广度。三是纵深推进年度“四融合”

专项监督，聚焦债券项目、民生资金等重点领域，对区属两个单位和三个项目开展“绩效+财监+会计信息+内控管理”的“四融合”专项监督检查，严把事前评估、事中运行监控、事后检查评价和结果运用关口，保障各项重点任务资金投入精准有效。**四是**促进街道财务管理规范化，以财会监督和全面绩效管理为统领，出台《进一步加强街道财务管理的若干意见》，新增建立街道财务管理综合评价体系，采取差异化资金安排政策，对综合评价排名靠前的街道按档次给予更多激励，对保障压力较大的街道补充安排专项资金，以考核促业务、促提升。**五是**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强化债券资金全流程全链条监管，开展对区属各部门债务举借、长期支出事项等情况的月度常态化监督，定期开展全区范围的隐性债务专项督查，持续巩固无隐性债务成果，全区债务风险安全可控。

4.聚力谋发展，国企改革添活力。

一是组建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专班，按照“先稳后进”的原则，制定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一清单两台账”，明确全年国企改革重点工作及阶段性目标、时间节点，确定“路线图”、绘好“时间表”、制定“任务书”，狠抓防风险和促发展各项工作有序落实。**二是**推进重点项目赋能区域高质量发展，聚焦重点基础设施、重大民生工程、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等重点领域，加快谋划实施南洋电器厂及周边更新改造、“国医坊”、东沙角公有物业改造、“黄桥·小石

集”危旧房改造等一批重点项目，江夏工区全面盘活利用打造智慧视听云特色产业园区并推进前期招商。三是推动历史遗留问题有效解决，全面梳理审查历史债权债务，全年完成历史债权债务清理约 1.7 亿元，助力企业发展轻装上阵；加大“两非”“两资”处置出清力度，累计清理僵尸企业 10 家，集中资源聚焦主责主业发展；疑难资产确权登记取得实质性突破，完成 8 处约 1200 平方米国有房产的确权工作，有效加强国有资产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四是挥好国有企业绩效考核指挥棒，按照“一企一策、科学设置”的原则，根据企业主责主业及功能定位，分类优化设置经营业绩考核目标，进一步加强激励和约束机制，压实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2024 年区属国有企业上缴利润同比增长 125.9%。

整体来看，2024 年我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同时也面临一定风险挑战，主要包括：一是收入稳增长压力较大，在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下，税收收入增长乏力，财政收入质量有所下滑。二是民生刚性支出需求增加，加力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民生政策提标扩面、保障人员自然增长等导致“三保”支出逐年增长。三是区级财政统筹能力有待加强，我区可盘活变现资产资源不足，债务空间尚未充分利用，争取上级资金仍需进一步发力。

二、2025 年预算草案

（一）2025 年财政收支形势。

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强调，2025 年经济工作要坚

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守正创新、先立后破，系统集成、协同配合，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充实完善政策工具箱，打好政策“组合拳”，确保财政政策持续用力、更加给力。预计 2025 年经济发展的有利条件和支撑因素较多，财政、货币、房地产等宏观政策将进一步发力，“两重”“两新”政策持续加力显效，经济运行持续回升向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深化财税体制改革部署落地见效，助推我区财政收入稳中向好。但受客观条件和外部不利因素影响，目前我区经济回升基础尚不稳固，支柱产业持续承压，民生等刚性支出只增不减，财政形势总体仍将处于紧平衡态势，收支矛盾还可能阶段性加剧。

（二）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及主要原则。

1. 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广州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及市委“1312”思路举措，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不折不扣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强化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更好发挥财政在政府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奋力推动越秀区在中国式现代化的广州实

践中挑大梁、开新局、作贡献。

2.预算编制的主要原则。

坚持预算法定原则。增强法治观念，严肃财经纪律，切实强化预算约束力。落实“先定事项再议经费、先有项目后有预算、先有预算再有执行、没有预算不得支出”要求。实施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将公开透明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

坚持运营理念原则。实事求是编制收入预算，针对性做好项目储备，集中力量落实党和国家重大战略、重大政策、重大工程项目，实现有限公共资源与政策目标有效匹配。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实现跨年度预算平衡。

坚持零基预算原则。积极运用零基预算理念，打破支出固化僵化格局，合理确定支出预算规模。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落实民生支出政策评估要求，提高财政资金保障民生的精准性和可持续性。

坚持资源统筹原则。强化增量资金与存量资金、财政拨款收入与非财政拨款收入统筹。多方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竞争性分配资金，利用好专项债券和国债，积极引入社会资本等各类资金参与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运营。

坚持绩效优先原则。将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全过程，强化绩效目标编制审核，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部门预算资金分配挂钩机制，加强对相关资金跟踪问效，确保财政资金使

用提质降本增效。

（三）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 570,000 万元，剔除一次性因素后可比增长 5.3%。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248,302 万元，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255 万元，调入资金 2,74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5,000 万元，上年结转 16,575 万元后，总收入 1,905,875 万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计划 1,395,993 万元，增长 6.0%，加上上解支出 509,882 万元后，总支出 1,905,875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计划 111,450 万元，其中彩票公益金收入 2,700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8,75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621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40,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2,678 万元后，总收入 174,749 万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计划 160,609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563 万元后，总支出 161,172 万元。年终结余 13,577 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计划 2,180 万元，主要来源于国有企业上缴的利润及股利、股息收入，加上上年结转 655 万元后，总收入 2,835 万元。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支出计划 655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加上调出补充一般公共预算 2,180 万元后，总支出 2,835 万元。

（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由市统一编制，区没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草案。

2025 年专户管理资金本级收入计划 6,540 万元，主要是教育类行政事业性收费，加上上年结余 5,104 万元后，总收入 11,644 万元。

2025 年专户管理资金本级支出计划 6,540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教育系统、少年宫办学经费。年终结余 5,104 万元。

（八）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新增债券情况。市拟下达我区 2025 年提前批新增债券额度 43,255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额度 3,255 万元，专项债券额度 40,000 万元。

2. 拟安排债券项目情况。一般债券额度 3,255 万元拟用于广州市越秀区旧城改造项目。专项债券额度 40,000 万元拟用于越秀区公共卫生领域补短板项目（二期）、广州市正骨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海上丝绸之路”·印象越秀国家 AAAA 旅游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花果山超高清视频产业特色小镇整体改造提升工程、越秀区城市更新改造补短板项目、越秀区城市基础设施整体提升工程、越秀区城市更新

改造补短板项目（二期）、新河浦历史文化街区改造提升项目。

3.还本付息情况。2025 年安排政府付息资金 20,3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付息资金 9,4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付息资金 10,900 万元。我区政府债券均未到期，2025 年无到期需归还的本金。

（九）部门预算专题审议情况。

根据编制部门预算的原则和要求，区属预算部门全部依据实事求是的原则全面编制 2025 年部门预算，并按照区人大专题审查部门预算工作方案，选取广州市越秀区流花地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等 5 个部门的部门预算提交人大街道联组开展预先审查工作。目前，区本级 74 个预算部门的部门预算草案已全部完成，提交本次大会审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根据预算法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各级预算草案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前，可安排下列支出：上年度结转支出；参照上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法律规定必须履行支付义务的支出，以及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的支出。

2.我区严格按照中央、省定标准足额安排资金保障“三保”支出，不留硬缺口，按上级要求，“三保”支出预算情况需经省、市级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后，将“三保”预算安排方案以及上级财政部门审核意见落实情况，向区人民代表大

会专项报告。

3.2025 年区本级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489 万元，与上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3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3,125 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 64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总体仍低于疫情前水平。

（十一）区本级重点领域资金安排情况。

2025 年，我区将准确把握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求，围绕“拼经济、保安全、办全运、提品质”工作主线，强化资金统筹整合、政策协同发力，更加注重惠民生、促消费、增后劲，坚定走稳走实全域高质量发展之路，不断巩固稳中向好基础，为奋力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提升“公共服务高地、现代服务业示范地、国际科技创新地”的核心功能，为擦亮“老城市新活力引领区、国际大都市核心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重要承载区”的城市名片提供持续可靠的财力保障。

一是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社会事业蓬勃发展。

——**推动医疗提质增效。**2025 年共安排 204,916 万元，主要包括：贯彻落实优生优育和计划生育奖励政策 45,546 万元；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聚焦“幼有善育”，安排妇幼健康和家庭发展项目 517 万元；投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医疗保障 7,566 万元；持续加强基层医疗能力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保障机构运转、落实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益一类投入 公益二类管理”改革 71,217 万元；推动基层医疗服务建设和支持爱国卫生运动 1,130 万元；支持卫生管理服务高质量

发展 12,173 万元。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2025 年共安排 342,327 万元，主要包括：助力攻坚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持续完善特殊教育投入机制等 279,091 万元，为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供支撑；推进高中学位建设、基础设施及校园环境提升等 14,084 万元，进一步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助力打造新时代高素质教师队伍，持续完善新教师培养和教师待遇保障体系，着力优化教育人才队伍梯级培养机制，支持集团化办学覆盖面进一步扩大，推动育人模式从五育并举走向五育融合，巩固“双减”成效等 47,801 万元。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2025 年共安排 369,418 万元，主要包括：建设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试点项目，助力打造“暖心越秀”救助品牌，救助困难群众，推动民生保障水平稳步提升等 14,377 万元；优化基本养老服务供给，构建中心带点“1+N”颐康服务网络等 18,839 万元；落实退役军人待遇，争创“双拥示范区”86,190 万元；推动实现高质量就业 16,404 万元。

二是聚焦提升综合城市功能，推动城区环境有效改善。

——创建更高水平安全。2025 年共安排 182,491 万元，主要包括：政法队伍建设、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打造、专用设备执法装备更新换代、禁毒管理、开展系列打击整治行动、常态化扫黑除恶、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和全国第十二届残运会暨第九届特奥会广州赛区安保等。

——**深化人居环境整治**。2025 年共安排 133,215 万元，主要包括：巩固背街小巷整治和环卫保洁机制改革成果，保障环卫保洁等城市基础管理工作 55,588 万元；支持精细化提升城市容貌品质，推动城市品质提升重点项目攻坚工作，持续提升社区人居环境品质 30,187 万元；加快绿美越秀建设，支持促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持续深入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6,269 万元。

——**推进文化强区建设**。2025 年共安排 15,709 万元，主要包括：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品质、稳步推动文物保护利用、壮大旅游市场规模等 3,661 万元；打响红色文化、岭南文化、海丝文化、创新文化“四大品牌”等 1,152 万元；办好群众体育活动、组织国民体质监测、保障公共体育场馆免费开放等 1,550 万元。

三是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加快打造经济升级版。

2025 年共安排科技、商业服务业、金融支出 15,792 万元，主要包括：支持提升全面创新体系整体效能，构建科技成果转化服务生态，提升新兴产业势能，强化产业配套和基础服务保障等 5,354 万元，助力高质量发展；持续推动营商环境改革再升级，增强现代服务业动能，打造促消费品牌，构建“城市特色化商街”体系等 1,682 万元。

四是纵深推进区域协调发展，筑牢城乡发展稳定器。

2025 年共安排支持助推区域协调发展、对口帮扶、对口支援、对口合作 36,792 万元，主要包括：对口协作湛江赤坎

区、霞山区、遂溪县 15,000 万元，对口帮扶贵州东西部平坝区、镇宁县 8,948 万元，市域内结对互促纵向帮扶增城区小楼镇 1,000 万元，以及对口帮扶新疆、西藏、龙岩等地，整合资源形成合力，促进区域产业融合、协同发展，推动“百千万工程”联动发展。

五是巩固基层治理主阵地，提高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

2025 年共安排 127,224 万元促进基层服务管理，主要包括：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 3,615 万元；落实“百千万工程”关于基层治理和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要求，助力高质量发展等 28,776 万元；确保社区民生服务保障和家庭服务中心建设等 27,583 万元。

三、落实 2025 年预算目标和管理改革的工作措施

（一）多措并举促收入，夯实财力基础保障支撑。

一是拓宽财源聚能量。紧紧围绕国家、省、市政策导向积极抢抓机遇，财政、发改等部门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区属各部门形成常态化争取上级资金工作机制，研究分析争取资金的导向及空间，高质量做好项目储备，主动对接落实，充分挖掘争资潜力。**二是**稳固税源强根基。不断优化税费服务，推动政策红利直达快享，通过充分发挥税收职能作用，助力广大经营主体发展壮大，做大区域税收基本盘，努力提升财政收入质量。**三是**用好资源挖潜能。把依托行政权力、政府信用、国有资源资产获取的收入全部纳入政府预算管理，进一步精细化征收管理，谋划好新增收入项目线索，合

理把握土地出让节奏，全力发挥好非税收入对财政收入的稳定补充作用。

（二）优化支出保战略，提升服务经济发展动能。

一是进一步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坚持规划引领、项目为先，按照民生要保住、产业要扶持、建设成本要控制、行政经费要严控的要求，科学设置财政项目优先级，打破支出固化格局，坚持习惯过紧日子，牢固树立城市运营理念，集中财力办大事。二是大力优化支出结构。落实好就业、教育、养老、医疗等领域的财税政策，着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支持城乡区域融合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加强财政资金精准投放和有力保障。三是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紧抓国家增加专项债券发行规模的机遇和窗口期，加大谋划项目的深度、广度、力度，同步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资金等各类型政策资金支持，以更强更优的财政支出稳定预期、激发活力，着力扩大有效投资。四是全力推动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深度融合。坚持“量入为出、以收定支”，根据财力情况，结合绩效导向要求，持续优化资金分配，按轻重缓急做好资金安排，积极推动街道预算绩效核心指标体系在全区各街道推广应用。

（三）防范风险兜底线，确保财政运行平稳有序。

一是坚决兜牢“三保”底线。积极应对财政“紧平衡”形势，始终将“三保”摆在财政工作的最优先位置，统筹各类财政资金，做好财政收支调度，系统谋划、科学研判、精准施策，

集中有限财力保障“三保”。二是强化库款科学合理调度。加强库款动态监测分析，加强与税务、中国人民银行的密切对接，强化财政收支预期管理，动态预测库款流量。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对接，科学调度资金，合理安排支出，确保库款规模维持在合理区间。三是有效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根据全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财力状况，科学合理用好举债空间，建立完善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切实落实还本付息责任，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自觉接受人大对政府债务的审查监督。四是持续推进财会监督和财政支出绩效改革创新，着重选取民生、公共服务、城市管理等重点领域项目开展检查，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财政稳定运行。

（四）笃行实干谋发展，增强国有资产效益效能。

一是推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提质增效。优化在用资产管理，最大限度发挥在用资产使用价值，及时掌握资产闲置、低效运转等使用情况，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实施盘活方案，积极推进闲置资产跨部门调剂和低效运转资产共享共用，提高资产使用效益。二是全面完成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持续优化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督导企业推进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以工资总额办法为核心的收入分配机制，进一步突出经济增加值考核，合理利用考核杠杆激励和约束企业“优化管理、严控风险、多想办法、多打粮食”，增强核心竞争力，提高对我区经济发展和财政收入的贡献度。三是推动区属国

有企业参与重点项目建设。以金融思维管理专项债券项目，鼓励国企作为谋划项目主体申请发行专项债券，充分运用资本金“正面清单”，统筹专项债券、市场化融资、政策性金融工具等各类资金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形成国企增量资产，以更高质效的政府投资撬动社会资本，支撑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